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开市起停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9 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4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公司原预计在累计不超过 3 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在 2016 年 6 月 21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法律、财务、业务等各方面核查工作量较大，相关各方仍需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以及重组方案尚需经国资监管部门原则性同意等原因，导致公司不能在 2016 年 6 月 21 日前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方案。

2016年6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将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时，申请继续停牌。根据以上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21日起继续停牌，并预计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的时间内，即在2016年9月2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初步确定为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能交”）、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华能”）和广东世纪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城集团”）。

2、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内容：初步确定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华能能交、南京华能和世纪城集团所持有的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华能能交和南京华能所持有的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南京华能所持有的南京市燕江路201号房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标的公司所属行业为房地产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金额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交易金额的100%。本次重组涉及的具体事项及交易方案仍在谨慎论证中，尚未最终确定。

二、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情况

自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之日起，公司与有关各方

积极论证本次重组的相关事宜，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组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1、在公司组织下，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已完成对交易标的的初步尽调工作，与国资监管部门的沟通以及审计、评估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2、公司及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多次协商，主要条款已基本确定，但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目前公司与交易对方已签订重组框架协议；

3、与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正在积极推进。

停牌期间，公司按照规定对本次重组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同时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法律、财务、业务等各方面核查工作量较大，相关各方仍需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以及重组方案尚需经国资监管部门原则性同意等原因，导致公司不能在 2016 年 6 月 21 日前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方案。

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申请继续停牌。有关各方将继续推进本次重

组所涉及的各项工 作，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承诺

公司承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继续停牌期限内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的，公司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并披露相关具体原因、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将尽快完成各项工作。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事项进展公告。

六、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日